

天门市南水北调工程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5 年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情况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三、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2025 年部门预算编制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安排及增减变化情况

二、单位运行经费预算安排及增减变化情况

三、“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情况及增减变化情况

四、政府采购预算安排情况

五、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六、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目标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2025 年部门预算公开收支表

一、部门收支总表

二、部门收入总表

三、部门支出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九、项目支出表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情况

（一）主要职责

1、负责国家南水北调工程的相关法律、法规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拟订全市南水北调工程配套实施办法；拟订地方规范性文件并监督实施。

2、根据国家有关南水北调工程建设的政策和管理办法，参与对全市南水北调工程范围内的节水、治污、生态环境、水源和文物保护等工作监督管理。

3、组织天门境内南水北调专项规划的编制、申报以及规划项目的争取、审批和实施工作。

4、负责全市南水北调配套工程建设的管理、组织开展技术攻关、监督南水北调相关工程建设项目投资执行情况。

5、按有关规定监督管理南水北调工程建设资金使用情况。

6、积极争取南水北调生态补偿政策及资金。

7、组织开展南水北调相关政策及技术研究：负责完成国家、省南水北调相关课题调研；组织开展服务南水北调项目专题研究。

8、指导、监督、检查乡镇场南水北调工作。

9、承办市南水北调工程领导小组是日常事务，落实市南水北调领导小组会议及办公会议的准备工作、监督、检查和落实会议决定的事项。

10、承办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情况

本单位内设科室 4 个，包括：办公室、工程科、人事科、财务科。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纳入本单位 2025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包括天门市南水北调工程领导小组办公室。

三、人员构成

本单位编制人数 8 人，其中：行政编制 0 人，参公编制 0 人，事业编制 8 人，工勤编制 0 人。在职实有人数 8 人，其中：行政人员 0 人，参公人员 0 人，事业人员 8 人，工勤人员 0 人。

离退休人员 3 人，其中：离休 0 人，退休 3 人。

第二部分 单位预算编制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安排及增减变化情况

1. 预算收入情况：2025 年预算收入总额 122.74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76.85 万元，增长 167.47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22.74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单位资金收入 0 万元，上年结余结转 0 万元。收入增长主要原因是单位增加 4 人。

2. 预算支出情况：2025 年预算支出总额 122.74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76.85 万元，增长 167.47 %。其中：人员类项目支出 102.82 万元，公用经费项目支出 9.92 万元，其他运转类项目支出 0 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 10 万元。本年支出构成为：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2.74 万元，占本年支出 10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医疗卫生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支出增长主要原因是单位增加 4 人。

二、单位运行经费预算安排及增减变化情况

2025 年单位运行经费预算总额 9.92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7.31 万元，增长 280.08 %。其中：办公费 5.12 万元、印刷费 0.40 万元、电费 0.64 万元、维修（护）费 0.24 万元、公务接待费 0.16 万元、工会经费 0.84 万元、

福利费 1.20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31 万元。增长主要原因是单位增加 4 人。

三、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及增减变化情况

2025 年“三公”经费预算 0.16 万元，较上年预算增加 0.12 万元，增长 300 %，其中：公务接待费 0.16 万元，较上年增加 0.12 万元，增长 300 %，原因为单位增加 4 人，预算口径根据人数变化增加；因公出国（境）经费 0 万元，较上年减少 0 万元，下降 0 %；公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较上年减少 0 万元，下降 0 %。

四、政府采购预算安排情况

本单位 2025 年无政府采购预算支出。

五、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上年底，本部门占有使用国有资产 0 万元，主要资产为：土地 0 平方米，房屋 0 平方米，一般公务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1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

六、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目标

本单位 2025 年不涉及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工作。

第三部分 2025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附表：2025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一、部门收支总表

附表4-1			
收支总表			
填报部门：天门市南水北调工程领导小组办公室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22.7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经费拨款（补助）	122.74	二、公共安全支出	
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收益拨款		三、教育支出	
专项收入		四、科学技术支出	
其他纳入预算管理的非税拨款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预算内基本建设投资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中央专项转移支付补助		七、卫生健康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八、节能环保支出	
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		九、城乡社区支出	
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		十、农林水支出	122.7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五、事业收入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十四、金融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九、其他收入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一、其他支出	
		廿二、债务付息支出	
		廿三、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22.74	本年支出合计	122.74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122.74	支 出 总 计	122.74
备注：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是指教育收费收入；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收入，下同。			

二、部门收入总表

附表4-2

收入总表

填报部门：天门市南水北调工程领导小组办公室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122.74	122.74	122.74												
218	天门市水利和湖泊局	122.74	122.74	122.74												
218018	天门市南水北调工程领导小组办公室	122.74	122.74	122.74												

三、部门支出总表

附表4-3

支出总表

填报部门：天门市南水北调工程领导小组办公室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122.74	112.74	1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22.74	112.74	10.00					
21303	水利	122.74	112.74	10.00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112.74	112.74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10.00		10.00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附表4-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填报部门：天门市南水北调工程领导小组办公室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22.74	一、本年支出		122.74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22.7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经费拨款（补助）		122.74	（二）公共安全支出		
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收益拨款			（三）教育支出		
专项收入			（四）科学技术支出		
其他纳入预算管理的非税拨款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预算内基本建设投资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中央专项转移支付补助			（七）卫生健康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八）节能环保支出		
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			（九）城乡社区支出		
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			（十）农林水支出		122.7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二、上年结转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十四）金融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一）其他支出		
			（廿二）债务付息支出		
			（廿三）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122.74	支 出 总 计		122.74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附表4-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填报部门：天门市南水北调工程领导小组办公室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22.74	112.74	102.82	9.92	1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22.74	112.74	102.82	9.92	10.00			
21303	水利	122.74	112.74	102.82	9.92	10.00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112.74	112.74	102.82	9.92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10.00				10.00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附表4-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填报部门：天门市南水北调工程领导小组办公室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12.74	102.82	9.9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01.38	101.38	
30101	基本工资	34.56	34.56	
30102	津贴补贴	4.26	4.26	
30103	奖金	20.00	20.00	
30107	绩效工资	15.83	15.83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1.35	11.35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93	5.93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43	0.43	
30113	住房公积金	8.96	8.96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5	0.0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92		9.92
30201	办公费	5.12		5.12
30202	印刷费	0.40		0.40
30206	电费	0.64		0.64
30213	维修（护）费	0.24		0.24
30217	公务接待费	0.16		0.16
30228	工会经费	0.84		0.84
30229	福利费	1.20		1.2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31		1.31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4	1.44	
30302	退休费	1.44	1.44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附表4-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填报部门：天门市南水北调工程领导小组办公室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0.16					0.16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附表4-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填报部门：天门市南水北调工程领导小组办公室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九、项目支出表

附表4-9									
项目支出表									
填报部门：天门市南水北调工程领导小组办公室									
项目分类	项目名称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单位：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0.00	10.00						
本级支出项目	移民维稳经费	10.00	10.00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总计	人员类项目支出	运转类项目支出		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
						公用经费项目支出	其他运转类项目支出	
1	2	3	4	5	6	7	8	9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人员类项目：指部门和单位有关人员的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项目。

三、运转类项目：指各部门和单位为保障其机构自身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公用经费项目和专项用于大型公用设施、大型专用设备、专业信息系统运行维护等的其他运转类项目。

四、特定目标类项目：指部门和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五、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

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

六、“三公”经费：指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七、政府采购：是指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依法制定的集中采购目录以内的或者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政府采购不仅是指具体的采购过程，而且是采购政策、采购程序、采购过程及采购管理的总称，是一种对公共采购管理的制度，是一种政府行为。